### 大通证券

# 关于潍坊金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的 风险提示性公告

大通证券作为潍坊金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督导主办券商,通过持续督导,发现公司存在以下情况:

#### 一、 风险事项基本情况

#### (一) 风险事项类别

<i>J</i>	序号	风险事项类别	挂牌公司是否履 行信息披露义务
	1	未在规定期限披露定期报告存在被终止挂牌风险	是

#### (二) 风险事项情况

潍坊金正食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金正食品"或"公司")未能依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相关规定在 2021 年 8 月 31 日前(含该日)披露 2021 年半年度报告,公司股票已于 2021 年 9 月 1 日起被实施停牌。公司未在2021年10月31日前(含该日)披露2021年半年度报告,

#### 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等相关规定,金正食品未在2021年10月31日前(含该日)披露2021年半年度报告,公司股票存在被终止挂牌的风险。

#### 三、主办券商提示

大通证券作为金正食品的主办券商,已履行持续督导义务,不断催促公司及时安排2021年半年度报告编制事宜,并告知公司如未能按时披露半年度报告可能面临的风险及处罚。

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:

鉴于上述风险事项,主办券商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## 四、 备查文件目录

无

大通证券 2021年11月1日